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重要提示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芯科技”、“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5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6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以下简称“《承销业务规则》”)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保荐人(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IPO网下询价申购)(以下简称“互联网交易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查阅公告全文。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南芯科技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88484	网上申购代码	787484	
网下申购简称	南芯科技	网上申购简称	南芯申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6,353.0000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42,353.0000	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15.00	
高价剔除比例(%)	1.0076	四数孰低值(元/股)	42.1900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39.99	本次发行价格是否超出四数孰低值,以及超出幅度(%)	否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孰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1.56	其他估值指标(如适用)	不适用	
所属行业名称及行业代码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所属行业T-3日静态市值市盈率(C39)	29.37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战略配售市值(万元)	852.9384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战略配售市值占本次发行数量比例(%)	7.13	
战略配售回拨至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4,820.0616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发行数量(万股)	1080.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应为10万股整数倍)	2,200.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下限(万股)	50.0000	
网上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应为500股整数倍)	1.0500	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254,056.47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3月24日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3月24日9:30-11:30 13:0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止时间	2023年3月28日16: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止时间	2023年3月29日9时	

备注:“四数孰低值”指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申购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个数中的最低值。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同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3年3月17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一、初步询价情况及定价
南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365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南芯科技”,证监简称为“南芯科技”,股票代码为“688484”,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484”。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23年3月21日(T-3)9:30-15:00。截至2023年3月21日(T-3)15:00,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以下简称“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共收到34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865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信息,报价区间为20.00元/股-60.81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1,730,560.0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2.投资者核查情况
根据2023年3月17日刊登的《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条件,经保荐人(主承销商)核查,有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4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提供审核材料或提供材料但未通过保荐人(主承销商)资格审核;有1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9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有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个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超过其提交的备案材料中的总资产规模;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个配售对象属于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关于推荐类网下投资者适当性自查有关情况的通告》(中协发〔2023〕43号)中被暂停或者注销IPO网下投资者注册资格。以上3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72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78,080.00万股。具体参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34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793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20.00元/股-60.81元/股,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1,652,480.0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报时间(申购时间以互联网交易平台记录为准)由后至先、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按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一对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

价最高部分的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拟剔除的最高申购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49.00元/股(不含49.00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49.00元/股的配售对象中,拟申购数量低于960万股(不含96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49.00元/股,拟申购数量为960万股的,且申购时间均为2023年3月21日14:27:51.103的配售对象,按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1个配售对象。以上共计剔除118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117,410.00万股,约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总量11,652,480.00万股的1.0076%。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35家,配售对象为8,675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拟申购总量为11,535,070.0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2,670.12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类型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42.1900	42.3257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	42.5000	42.3707
基金管理公司	42.2800	41.8948
保险公司	42.5600	43.0312
证券公司	43.6700	45.1419
期货公司	40.1900	41.0693
财务公司	-	-
信托公司	43.8000	43.8000
合格境外投资者	42.5200	42.5222
私募基金管理人(含期货资管子)	42.0700	42.0166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9.99元/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未超出四数孰低值。相关情况详见2023年3月23日(T-1)刊登的《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此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58.9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60.8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69.4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71.5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本次发行价格乘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数)为169.37亿元,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发行人2021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23,669.62万元,营业

收入为9.84亿元。满足在招股意向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公司符合上市条件中的“2.1.2(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39.9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35家投资者管理的1,373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39.99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2,256,690.00万股,详见附表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302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7,302个,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9,278,380.0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2,147.75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地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3年3月2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9.37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2021年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对应2021年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300681.SZ	圣邦股份	1.9582	1.8141	151.63	77.43	83.58
688796.SH	思瑞芯微	1.7570	1.4963	123.88	71.32	83.36
688636.SH	芯海科技	3.6901	3.0699	258.88	70.15	84.33
688173.SH	希荻微	0.0630	0.0377	24.56	389.79	651.69
688209.SH	集积芯	0.5768	0.4903	23.39	62.07	47.70
	均值				70.24	74.74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3年3月21日(T-3日)。
注1:2021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3年3月21日)总股本;
注2: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3:计算2021年扣非前以及扣非后的静态市盈率均值时,剔除异常值者获取。

本次发行价格39.9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71.56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1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及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353.00万股,占发行人公司总股本的1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2,353.00万股。

(下转A24版)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计算)
6、本次发行价格为39.99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以及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申购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个数中的孰低值(以下简称“四数孰低值”)42.1900元/股。

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3年3月2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9.37倍。

截至2023年3月21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2021年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对应2021年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300681.SZ	圣邦股份	1.9582	1.8141	151.63	77.43	83.58
688796.SH	思瑞芯微	1.7570	1.4963	123.88	71.32	83.36
688636.SH	芯海科技	3.6901	3.0699	258.88	70.15	84.33
688173.SH	希荻微	0.0630	0.0377	24.56	389.79	651.69
688209.SH	集积芯	0.5768	0.4903	23.39	62.07	47.70
	均值				70.24	74.74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3年3月21日(T-3日)。
注1:2021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3年3月21日)总股本;
注2: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3:计算2021年扣非前以及扣非后的静态市盈率均值时,剔除异常值者获取。

本次发行价格39.9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71.56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1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3)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302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7,302个,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9,278,380.0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2,147.75倍。
(4)《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需求金额为165,799.48万元,本次发行价格39.99元/股对应融资规模为254,056.47万元,高于前述募集资金需求金额。

(5)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

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疑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6)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了解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

7、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为165,799.48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39.99元/股和6,353.00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254,056.47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16,572.76万元(不含增值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37,483.71万元。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8、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过程中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部分,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中信建投股家南芯科技科创板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中信建投股家南芯科技科创板2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9、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认购意向,不得概括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10、本次发行申购,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下发行。投资者参与网下公开发行的股票,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11、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股票方能在上交所科创板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申购的投资者。

12、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
- (5)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七十六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第七十一条: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芯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365号)。

经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6,353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本次发行将于2023年3月24日(T日)分别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和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IPO网下询价申购)实施。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本次发行采用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下、网上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保荐人(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https://litp.uap.sse.com.cn/otcipo/)实施;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2.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3.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49.00元/股(不含49.00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49.00元/股的配售对象中,拟申购数量低于960万股(不含96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49.00元/股,拟申购数量等于960万股,且申购时间均为2023年3月21日14:27:51.103的配售对象,按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1个配售对象。以上过程共剔除118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117,410.00万股,约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11,652,480.00万股的1.0076%。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4.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9.99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3年3月24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5、本次发行价格为39.99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58.9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60.8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69.4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71.5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

发行人: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3日